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吳孟娟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21
電子信箱：1004594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007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公告會員周知
0115



主旨：有關「歐漾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」製造販售之「超波鈦外泌體藻針精華乳（製造日期：2025.07.12（含）之前）」化粧品，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通路配合廠商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1月5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1634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民眾反映旨揭公司製造販售之「超波鈦外泌體藻針精華乳」及「外泌體逆齡賦活乳霜」無外泌體成分，復經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行政調查，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10條第1項規定。
- 三、本案核屬第2級化粧品回收作業，為維護民眾消費者權益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該公司回收作業，勿陳列販售上開違規產品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 請假
副局長 黃 翠 咪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執行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	
收	115-1-15
文	022
章	67